

关于焦页 3#扩、31#扩、32#东、42#东 平台钻井工程—焦页 31-S1HF 井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的意见

江环审 [2021] 44 号

中石化重庆涪陵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:

2021 年 10 月 20 日,在重庆市涪陵区组织验收工作组(见附件 1)对焦页 3#扩、31#扩、32#东、42#东平台钻井工程—焦页 31-S1HF 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审查,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,出具了验收工作组意见(见附件 2)。针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,你单位组织进行了整改。2021 年 10 月 27 日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进行了复核(复核确认意见(附件 3),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。

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,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,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。经研究,同意焦页 3#扩、31#扩、32#东、42#东平台钻井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- 附件:
1.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
 2. 验收工作组意见
 3. 专业技术专家复核确认意见

江汉油田分公司安全环保部

2021 年 10 月 28 日

